**营口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9-2030**

**项目编号：GZCYXC2020-008**

**编制单位：营口仙人岛管委会行政审批局**

# 采购需求详细信息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9-2030）编制技术服务项目需求**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1、供应商必须具有城市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2、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企业自有员工，具有城市规划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及以上，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市规划师证书，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供应商须提供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复印件；

3、近三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近三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任何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技术内容及需求

 1、《仙人岛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面积为84平方公里，编制范围：熊岳河以南、浮渡河以北、沈海高速以西至海边。负责完成本项目相关文本、说明书、图纸制作及其他相应的服务工作。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辽宁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要求编制完成总体规划。

 3、在现场踏勘、基础资料收集的基础上完成现状条件分析工作，包括土地、经济、产业、基础设施等方面。

4、发展条件、发展定位、主导职能分析。根据上位总体规划要求和地区资源特征以及未来发展趋势，提出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的发展定位和主导职能。

5、规划结构、功能布局、产业引导、综合交通规划。提出仙人岛经济开发区主导功能的发展布局和发展方向。根据用地布局和产业发展思路，明确地区发展的各主导产业的空间布局，同时落实本地区内的对外交通、城乡道路网的线路路径。

 6、基础设施布局与规划要求。根据上位总体规划和市政专项规划，落实本地区内的重要供水、供电、排水、燃气、通讯、防灾等重大设施和主要走廊的布局和规划控制要求，并明确设施的供应能力和服务范围。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60日内提交《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9-2030）》成果。

 8、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一周内支付设计费的50%，设计完成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一周内支付设计费的50%。

 三、技术服务的质量标准

供应商应为建设方提供完整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建设方将对供应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如发现中标人不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或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建设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对于最后提交的图纸、文本、光盘等成果，需满足相关部门的要求。

 四、技术服务的验收

提交的《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9-2030）》成果终稿通过专家组评审后视为技术服务成果的最终验收。